重庆市高校家庭经济困难毕业生到我市扶贫重点工作区县乡镇

事业单位就业学费补偿和贷款代偿申请表

申请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　 | 性别 | 　 | 出生年月 | 　 |
| 毕业学校 | 　 | 院系专业 | 　 |
| 入学时间 |  年 月 | 毕业时间 |  年 月 |
| 学制（年） | 　 | 最后学位 | 　 |
| 就业地 |  区（县） 乡（镇） |
| 就业单位全称 | 　 |
| 单位详细地址 | 　 |
| 家庭经济困难类型及证件号码 |  | 本人联系电话 |  |
|
| 就业单位证明意见： |
| 该同志自 年 月起在我单位连续服务已满三年，且上述申报信息属实。 |
| 单位负责人（签名）： 单位公章： |
| 单位电话： 日期： 年 月 日 |
| 高校核实意见： |
|  该生于 年 月在我校 专业全日制学历教育毕业，就学期间应缴纳学费 元，实际缴纳 元，其中助学贷款 元，助学贷款经办银行为 银行。 |
|  财务部门负责人（签名）： |
|  学生部门负责人（签名）：  |
|  单位负责人（签名）： 学校公章： |
|  日期： 年 月 日 |
| 区县资助中心审核意见： |
|  经审核，该生情况属实，学费补偿贷款代偿金额 元。 |
|  单位负责人： 单位公章： |
|  日期： 年 月 日 |